



关于2025级各专业可接收转专业人数的通知

发布者： 教务处 发布时间： 2025-12-24 浏览次数： 879

各2025级普通本科新生：

根据《关于2025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的安排，现各学院已将每个专业可接收转专业的人数统计完毕，现将统计结果公布如下。

序号	学院	专业名称	原专业人数	可转入人数	首选科目要求	再选科目要求	是否加试
1	土木工程学院	土木工程	71	19	物理	化学	/
2		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	70	20	物理	化学	/
3		智能建造	72	18	物理	化学	/
4		安全工程	77	11	物理	化学	/
5		给排水科学与工程	71	19	物理	化学	/
6		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	74	16	物理	化学	/
7		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	77	11	物理	化学	/
8	建筑与艺术学院	风景园林	73	7	物理/历史	不限	是
9		工业设计	72	8	物理	不限	/
10		建筑学	35	5	物理	不限	是
11		城市设计	36	4	历史	不限	是
12		城乡规划	73	7	物理	不限	是
13		视觉传达设计	65	7	艺术统考		/
14		动画	64	8	艺术统考		是
15	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	环境设计	68	6	艺术统考		/
16		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	142	8	物理	化学	/
17		汽车服务工程	74	6	物理	化学	/
18		智能制造与大数据技术	92	6	物理	化学	/
19		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	150	90	物理	化学	/
20		人工智能	132	18	物理	化学	/
21		物联网工程	74	6	物理	化学	/
22		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	149	91	物理	化学	/
23		建筑电气与智能化	184	11	物理	化学	/
24		电子信息工程	186	80	物理	化学	/
25	经济与管理学院	机械电子工程	77	11	物理	化学	/
26		城市管理	61	16	历史	不限	/
27		金融工程	74	10	物理	不限	/

注：拟转入风景园林、建筑学、城市设计、城乡规划、动画5个专业的学生须在2025年12月31日(周三)下午16:30前到建筑与艺术学院报名专业基础加试(地点：西教学楼三楼办公室、联系人：王正梅老师)。加试具体事宜由建筑与艺术学院另行通知。

